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贸易融资等，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同时，公司授权董事长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授权期限为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近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签署《额度授信合同》，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的方式向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12 日止。同日，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分别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GEDYJLT2023）、《最高额抵押合同》

(编号: ZGEDYJLT202301), 以公司坐落于上海市奉贤区的两处自有厂房为上述《额度授信合同》在授信期限内提供抵押担保。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资产	权证编号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1	房地产	沪房地奉字(2016)第001221号	上海市奉贤区楚工路139号	35,418.62
2	房地产	沪房地奉字(2006)第008170号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沿钱公路2888号	10,929.63

本次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 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有关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 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签署的《额度授信合同》;
- 2、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